

南民函〔2025〕63号

办理标志（A）

关于南安市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336号建议的答复

陈存蓄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推进长者食堂建设，提高养老助残服务水平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市委、市政府将长者食堂建设列为一项重大民生实事来抓，从一餐热饭入手，把长者食堂建成暖民心、聚人心、利民生的惠民工程，每个项目财政补助30万元，支持城乡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拓展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。2019-2024年，全市充分利用养老院、农村幸福院等设施进行改造，按照供餐能力每

日 100 人以上，就餐座位 50 个以上的建设标准，已建设完成 38 个长者食堂并投入使用。2025 年，继续投入 180 万元，依托农村幸福院、村老年活动中心、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等养老设施，新（改）建长者食堂 6 个，建设后可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堂食，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送餐，为在周边社区活动的老年人提供配餐等服务。

一、针对建议“城乡有别，兼顾效益，因地制宜，加快推进‘长者食堂’建设”，答复如下：

（一）城区布局。结合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建设，充分利用社区活动中心、闲置用房等现有资源，优先建设长者食堂，如美林街道皇家滨城小区依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，利用小区闲置隔空层改造建成“物业+养老”服务中心，配建设施齐全、环境舒适的长者食堂，不仅为社区老年人提供就餐服务，还成为了老年人日常交流、休闲娱乐的重要场所。同时，将长者食堂纳入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，在人口密集的小区改造和新建长者食堂，确保长者食堂布局合理，满足城区老年人的就餐需求。

（二）农村地区。根据各村人口分布、经济状况等实际情况，采取灵活多样的建设方式。对于人口相对集中、集体经济条件较好的村庄，利用农村幸福院、村部等场所，建设独立的长者食堂；对于人口分散的村庄，则通过设立助餐点，采取集中送餐方式，解决老年人就餐问题。如霞美镇四黄村、官桥和铺村利用农村幸福院，通过改造升级建设长者食堂，为周边村庄的老年人提供服

务。同时，鼓励村级组织整合利用闲置的校舍、厂房等资源，改建为长者食堂或助餐点，提高资源利用效率，降低建设成本。

二、针对建议“深入探索“长者食堂”的运营机制”，答复如下：

（一）多渠道筹措资金。一是政府补助。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，并将长者食堂建设和运营补助纳入本级财政预算。对新建或改造的长者食堂，按照每个项目 30 万元的标准给予建设补助；对正常运营的长者食堂，根据就餐人数、服务质量等情况，给予每年 1-5 万元的运营补助；二是社会捐助。通过开展慈善募捐、企业认捐等活动，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长者食堂建设和运营。如眉山乡观音村近 10 年来接受捐款累计达 300 多万元，每天免费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午餐，自 2015 年开业至今，已累计为老人们提供超过 15 万份爱心午餐；三是村集体互助。鼓励村集体从集体经济收入中安排一定资金，用于长者食堂的建设和运营。如霞美镇四黄村集体每年拿出 50 万元，作为长者食堂的运营经费，保障食堂正常运转。

（二）多形式灵活运营。一是委托专业机构运营。有条件的地方将长者食堂委托给有经验、信誉好的专业养老服务机构或餐饮企业运营，政府相关部门负责监管。运营机构按照合同约定，为老年人提供优质的餐饮服务，并根据老年人的需求和反馈意见，不断改进菜品和服务质量。探索“社区免费提供场所、第三方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投资经营自负盈亏、低偿服务居民”的运

营方式，为社区食堂提供场所保障。如皇家滨城小区引进第三方餐饮企业负责运营小区长者食堂，通过科学合理的膳食搭配、规范的操作流程和热情周到的服务，赢得了老年人的广泛好评；二是村居自主运营。由村居组织成立运营管理小组，负责长者食堂的日常运营。运营管理小组通过招募志愿者、聘请厨师等方式，为老年人提供就餐服务。积极发动村民参与食堂的管理和监督，确保食堂运营公开透明、规范有序。如霞美镇四黄村、金山村长者食堂，由村委会成立的运营管理小组自主运营，社区居民积极参与志愿服务，形成了良好的互助养老氛围。

（三）多样化市场运作。一是引入竞争机制。在委托专业机构运营和村居自主运营的基础上，鼓励有资质的餐饮企业参与长者食堂服务，通过公开招标、竞争性谈判等方式，选择优质的餐饮企业为老年人提供送餐服务。二是拓展服务内容。鼓励长者食堂在提供餐饮服务的基础上，拓展服务内容，开展健康讲座、文化娱乐等活动，打造综合性的养老服务平台。如官桥镇漳里村除了为老年人提供餐食外，还定期邀请医生为老年人进行健康检查、举办健康讲座，组织老年人开展书法、绘画、舞蹈等文化娱乐活动，丰富了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持续加大长者食堂建设和运营力度，不断完善运营机制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努力让更多老年人享受到便捷、优质的助餐服务。同时，积极探索创新养老服务模式，整合各方资源，推动我市养老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。非常感谢您对养老事业

的关注，也恳请您一如既往地支持民政工作，积极建言献策，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分管领导：吴帮助

经办人员：黄惠莲

联系电话：0595-86373661

南安市民政局

2025 年 5 月 2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人大代表工作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、仑苍镇人大主席团。

(共印 8 份)
